



开展“春暖童心”“情暖六一”“健康心”等血液病、先心病患儿慰问救助活动。



做好常态化备灾物资储备工作,在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等发生时提供救灾物资保障。



打造特色城市社区版、乡村振兴版博爱家园项目1144个,累计受益群众达62.4万户162万余人。

博爱同行暖万家 民生安康谱新篇

——内蒙古自治区红十字会“博爱一日捐”活动纪实



人道“助立行”项目实施免费手术730例,帮助偏远农村牧区膝髌关节痛患者“站起来”“走出去”。



10年间,全区“光明行”社会公益活动实施免费复明手术4.1万余例,取得了“复明一人、幸福一家、温暖一方”的社会效应。

人道之光,薪火相传。红十字会作为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是党和政府在人道领域联系服务群众的桥梁和纽带。“博爱一日捐”活动自2006年由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倡导启动以来,始终以“凝聚社会爱心力量,服务群众生命健康”为宗旨,在内蒙古大地上深耕细作,见证着各族群众守望相助的深厚情谊,书写着人道主义事业的坚实答卷。

“博爱一日捐”活动坚持“自愿捐赠、量力而行”,倡导全区各级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捐出一天工资,聚微光以成星海,汇爱心温暖人心,紧紧围绕脱贫攻坚、民生改善、基层治理等中心大局,积极开展人道救助、灾害救援等公益活动。截至2025年,全区三级红十字会按照“分级接收、分级管理、分级使用”的原则,累计筹集“博爱一日捐”资金超21亿元,全力支持内蒙古自治区人道公益事业高质量发展,每一笔善款都精准流向群众急需之处,惠民生、暖民心、顺民意,为民造福。

在“博爱一日捐”活动的支撑与引领下,全区各级红十字会积极动员社会爱心人士开展系列人道公益活动。“光明行”项目10年累计为4.1万余名困难家庭白内障患者免费实施复明手术,让患者重见光明,让家庭重燃希望,真正实现了“复明一人、幸福一家、温暖一方”的社会效益,该项目荣获“中华慈善奖”。2024年开始推进的人道“助立行”项目,面向偏远农村牧区膝髌关节痛患者精准施治,使730名边疆生活困难患者通过免费手术“站起来”“走出去”。“红十字·救”在身边”以及区直单位大病困难职工救助、灾害救援等人道公益活动。今后,全区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将继续秉持担当奉献的精神,关爱群众生命健康安全,以高度的使命感积极参与捐赠活动,弘扬向善向上正能量,引领高尚利他新风尚,用点滴善举为公益事业注入新的活力。

官捐献619例,用无私奉献铸就“生命接力”爱的丰碑。

阳光运行是公益事业的生命线。内蒙古自治区红十字会不断完善制度体系,修订“博爱一日捐”管理办法,保证捐赠资金管理、使用全流程规范运行。执行年度审计制度,审计报告及时向社会公开,主动接受理事会、监事会及社会各界监督。邀请捐赠人代表参与项目实施,确保善款惠及困难群众。筹建红十字信息一体化服务平台,推进信息公开、公信力建设提质增效,2023年、2024年内蒙古自治区红十字会透明度指数位列全国第二,以公开透明的运行赢得了社会广泛信赖与支持。

“博爱一日捐”汇集了强大的社会爱心力量。在自然灾害救援等紧急时刻,善款第一时间转化为救灾物品,为群众筑牢安全防线;在公益项目实施、日常人道救助中,资金精准对接群众急难愁盼,彰显“党政所急、群众所需、红会所能”的责任担当。“博爱一日捐”是全区广大干部职工参与第三次分配、推动精神文明建设的生动实践,不仅凝聚了建设亮丽内蒙古的家国情怀,更体现了人民至上的崇高追求,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生动诠释了守望相助、博爱奉献、扶危济困、解困救急的深刻内涵,已经成为全国响亮的人道公益品牌。

2025年,自治区本级接收“博爱一日捐”捐款742.89万元,支出622.38万元,支出占本年收入83.78%,主要用于“光明行”“助立行”“博爱家园”“博爱送万家”以及区直单位大病困难职工救助、灾害救援等人道公益活动。今后,全区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将继续秉持担当奉献的精神,关爱群众生命健康安全,以高度的使命感积极参与捐赠活动,弘扬向善向上正能量,引领高尚利他新风尚,用点滴善举为公益事业注入新的活力。



每年春节前夕开展“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将党和政府的关怀、广大干部职工和爱心企业的温暖及时送到困难群众、捐献者、会员、志愿者“家门口”“心坎上”,自2006年项目实施以来,已投入款项7亿余元,受益群众达900余万人次。



启动“生命接力”公益基金,设立“生命礼赞”“大爱相随”项目,凝聚社会各方力量,为“三献”事业发展提供支撑,截至目前,筹资201.3万元,成功实现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619例。



呼和浩特市一幼儿园连续多年组织孩子们捐零钱、献爱心。2025年,全区红十字系统共接收国内捐款2.84亿元,始终以完善成熟的项目执行体系,确保每一笔善款规范透明、落到实处,绝不辜负每一位捐赠者的爱心托付。

自治区本级2025年“博爱一日捐”捐款情况统计表

序号	单位	金额(元)	序号	单位	金额(元)	序号	单位	金额(元)	序号	单位	金额(元)
1	自治区纪委监委	39820.00	34	自治区文旅厅	149206.00	67	内蒙古社会科学院	18930.00	100	内蒙古医科大学	158199.65
2	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79626.00	35	自治区卫健委	728689.53	68	内蒙古党校	29100.00	101	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87646.00
3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20950.00	36	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	36690.00	69	自治区档案馆	19613.33	102	内蒙古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16930.00
4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55517.00	37	自治区应急管理厅	21620.00	70	内蒙古社会主义学院	7950.00	103	内蒙古大学	76495.00
5	自治区政协办公厅	31300.00	38	自治区审计厅	46458.00	71	自治区党史研究室	10256.00	104	内蒙古大学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7500.00
6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39470.00	39	自治区国资委	9500.00	72	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41690.00	105	内蒙古工业大学	50767.00
7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	28000.00	40	自治区市场监管局	209080.00	73	自治区文史研究馆	4400.00	106	内蒙古财经大学	128523.00
8	自治区党委统战部	39421.00	41	自治区广电局	67380.00	74	内蒙古农牧业科学院	33780.00	107	内蒙古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19891.00
9	自治区党委社工部	8400.00	42	自治区体育局	151317.00	75	内蒙古科学技术研究院	15540.00	108	内蒙古开放大学	33350.00
10	自治区党委政法委	16691.00	43	自治区统计局	23450.00	76	内蒙古供销社	14200.00	109	内蒙古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59661.00
11	自治区党委政研室	13444.74	44	自治区能源局	10100.00	77	财政部内蒙古监管局	2150.00	110	内蒙古化工职业学院	34750.00
12	自治区党委网信办	7650.00	45	自治区政府研究室	5800.00	78	林业专员办	4200.00	111	呼和浩特民族学院	98600.00
13	自治区党委编办	13660.00	46	自治区林草局	75042.00	79	国家统计局内蒙古调查总队	12450.00	112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内蒙古总队	1340.00
14	自治区党委军民融合办	9000.00	47	自治区党委外事办	11660.00	80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	29800.00	113	水利部牧区水利研究所	16970.00
15	自治区党委直属机关工委	8695.38	48	自治区国防动员办公室	24470.00	81	自治区地震局	18050.00	114	内蒙古蒙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4252.00
16	自治区党委老干部局	13143.05	49	自治区医保局	15252.24	82	自治区气象局	52079.00	115	内蒙古威信保安押运服务有限公司	13484.00
17	自治区发改委	35872.00	50	自治区信访局	12348.00	83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内蒙古局	27850.00	116	内蒙古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4291.98
18	自治区教育厅	46650.00	51	自治区政数局	35050.00	84	自治区通信管理局	4680.00	117	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714.00
19	自治区科技厅	20050.00	52	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56150.00	85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内蒙古局	7558.00	118	中化地质矿山总局内蒙古地质勘查院	7120.00
20	自治区工信厅	17716.00	53	自治区检察院	79288.00	86	呼和浩特市海关	47740.00	119	内蒙古农信社	30750.00
21	自治区民委	15762.00	54	自治区总工会	32539.00	87	草原研究所	16940.00	12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销售分公司	10000.00
22	自治区公安厅	991136.00	55	自治区团委	18150.00	88	自治区邮政管理局	2430.00	121	锡林郭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3640.00
23	自治区民政厅	40563.00	56	自治区妇联	19953.00	89	新华社内蒙古分社	5260.00	122	内蒙古土地资源收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10.00
24	自治区司法厅	1032589.15	57	自治区文联	21000.00	90	呼和浩特海关缉私局	4600.00	123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发电厂	7720.00
25	自治区财政厅	125550.00	58	自治区工商联	8200.00	91	内蒙古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8720.00	124	内蒙古恒正集团	16981.00
26	自治区人社厅	49250.00	59	自治区科协	8080.00	92	内蒙古出版集团	55875.87	125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9615.00
27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140335.00	60	自治区残联	14930.00	93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360.00	126	内蒙古北联电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700.00
28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76390.00	61	自治区社科联	4656.00	94	内蒙古自治区党委金融办	10121.00	127	内蒙古北联电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东坪煤矿	2700.00
29	自治区住建厅	24675.00	62	自治区红十字会	18439.00	95	内蒙古军区	50000.00	128	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3400.00
30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170124.26	63	自治区贸促会	3300.00	96	内蒙古农业大学	96363.80	129	满洲里诚和丰华经贸有限公司	10000.00
31	自治区水利厅	114957.00	64	内蒙古日报社	53560.00	97	内蒙古师范大学	133815.00	130	内蒙古公司培训中心	2610.00
32	自治区农牧厅	67072.00	65	内蒙古广播电视台	50000.00	98	内蒙古艺术学院	75066.00	131	爱心人士	4967.00
33	自治区商务厅	21000.00	66	实践杂志社	5800.00	99	内蒙古商贸职业学院	35910.00			

备注:“博爱一日捐”捐赠资金收支信息及审计报告详见内蒙古自治区红十字会官网。

(本版文图均由内蒙古自治区红十字会提供)